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LANDE SCITECH CO.,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 (1) 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及  
(2) 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

一、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霍兆麟先生(「霍先生」)因其他業務承擔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24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5.07(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規定，於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全部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該等辭任」)。霍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任何有關該等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彭紫妮女士(「彭女士」)為(i)公司秘書；(ii)授權代表；及(iii)法律程序代理人，該等委任均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該等委任」)，以取代霍先生。

彭女士於國際審計事務所、香港上市公司及跨國企業在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近十年經驗，具備豐富的財務合規及申報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霍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寶貴貢獻及所提供服務致以真誠謝意，並歡迎彭女士任職。

## 二、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將變更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40號豐明大廈2樓293室，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浙江芯化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王征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王征先生、余錚先生、譚笑先生及徐劍鋒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楣先生、黃軒珍女士及張明波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landpage.com.cn](http://www.landpage.com.cn)。

\* 僅供識別